

題目：教會-神的家-真理的柱石和根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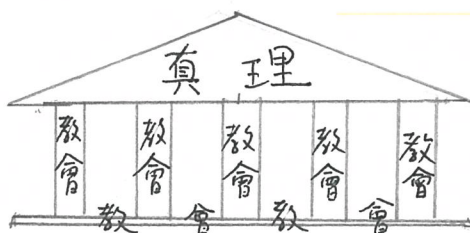
講員：牛開蕾 姊妹

經文：提摩太前書 3:15;約翰福音 6:60~66

金句：約翰福音 6:63 「叫人活著的乃是靈，肉體是無益的。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」

### 一、教會:神的家

教會是上帝的家，有明確的經文根據，就是提摩太前書 3:15 「倘若我耽延日久，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。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，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」，這個家是「真理」的「柱石」和「根基」，每間教會就像是下圖建築物的柱子和根基，撐起真理。



加爾文說教會是宣講聖道和執行聖禮的地方，基督教的二大聖禮是洗禮和聖餐。

教會在外表看就和一般的人民組織團體一樣，但我們的目標是高舉真理。那麼什麼是真理呢？

約 1:14 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

約 14:6 耶穌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」

約 17:17 「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；你的道就是真理」

約一 5:7 並且有聖靈作見證，因為聖靈就是真理

由以上經文可知，「道」=真理=耶穌=「祢的道(話)」=聖靈，約翰福音一開始就講，道就神，因此，我們要問的就不是，真理是「什麼」，而是真理是「誰」了。真理就是神自己，也就是耶穌。聖經是神的話，整本聖經也就是可看見的真理，可讀的真理。16世紀改教之後的基督教，有五大唯獨，其中之一就是「唯獨聖經」即「唯獨以聖經為依歸」，聖經全都是上帝的默示及無誤的真理，是上帝啟示的唯一來源、教會的最高權威，沒有任何人或傳統可以替代。

如果每個家都有家規，那麼教會這個家的家規，就是整本聖經，教導我們與天、人、物、我之間的關係。

### 二、主對我們說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

因為全本聖經都重要，今天以 6:63 這節為主。這段經文中，V60-62 表示聽不懂耶穌講的話，覺得被冒犯，V64-66 也是對耶穌的不信，中間 63 節，是耶穌的自我宣稱，祂說：「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；叫人活著的乃是靈」，因此祂的話就是生命。

創 2:7 「耶和華 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，名叫亞當。」

人的肉體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的，神又吹了一口氣在他鼻孔裏，人就有了靈魂，因此人就是由看得見的肉體和看不見的靈魂組成，每一個人的靈魂都是真實存在，而且不會因為肉體的死亡而消失，因此永生是指永遠與神同在，因為神自己是永生神，惟有與他同在，才有永生。永生的相反不是肉體的死亡，是永死，是靈魂在地獄火活裏，永遠的受苦。

這裏說肉體是無益，是說，肉體對於靈魂是否健康，是沒有幫助的。靈魂是要用神的話來餵養。

民國 87 學年度開始推行生命教育，看重人的精神生活，學習所涵蓋的五大範疇（哲學思考/人學探索/終極關懷/價值思辨/靈性修養）都是屬於抽象層面，而耶穌早在二千多年前，就知道人的靈魂的重要，因此，祂的話就是生命，可以滋養我們的靈魂。

三、若不是蒙天父的恩賜，沒有人能到耶穌跟前

V65 「所以我對你們說過，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賜，沒有人能到我這裡來」，這句話，乍看之下，很像我們一般所說的宿命論：只要上帝預定，不管如何努力都沒有用，所以，我不用努力。

但真正的預定論是說，相信有一位神存在，他是愛我的，祂是宇宙的主宰，在創世之前即定下祂的旨意，在時間的開展中，把祂的旨意藉著祂所訂下的計劃，在歷中落實。因為上帝預定，所以，我的努力一定有用，合乎神的國和神的義的事，極有可能是上帝喜悅的，祂會賜福，我必須很努力的盡本分。

上帝的預定是出於良善，沒有一件事出於偶然，凡事都有祂美好的旨意，萬事相互效力，所以，苦難是有價值的。因此，我們可以有一個積極的人生觀。